

证券代码：834253

证券简称：宏力再生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鲁学斌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赵建祥为公司提供借款。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山西互立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回避表决，持股数量为 1,200 万股。其余四家股东为无关联股东，合计持股 3,000 万股，有权按照正常程序就该议案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日